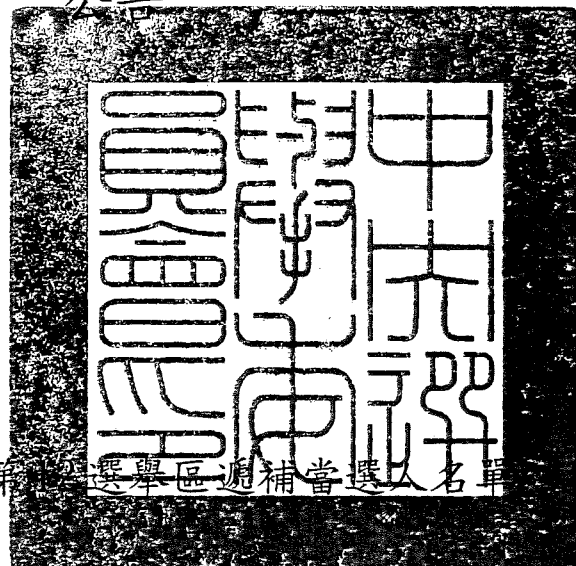


# 中央選舉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4 日  
發文字號：中選務字第 1083150376 號



主旨：公告桃園市議會第 2 屆議員選舉第 12 選舉區遞補當選人名單  
依據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 108 年 8 月 30 日院臺綜字第 1080097702B 號函、最高法院 107 年度台上字第 1583 號刑事判決辦理。
- 二、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74 條第 2 項及同法施行細則第 22 條第 2 款。

### 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桃園市議會第 2 屆議員歐炳辰因犯「貪污治罪條例」之共同犯對主管事務圖利罪，經臺灣高等法院 106 年度上更（一）字第 10 號刑事判決處有期徒刑 6 年，褫奪公權 5 年，並經最高法院刑事判決「上訴駁回」確定，經行政院 108 年 8 月 30 日院臺綜字第 1080097702B 號函解除其職權。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74 條第 2 項規定，地方民意代表當選人因第 120 條第 1 項第 3 款之情事，經法院判決當選無效確定者或當選人有褫奪公權尚未復權之情形時，其缺額由落選人依得票數之高低順序遞補。
- 二、桃園市議會第 2 屆議員選舉第 12 選舉區遞補當選人名單如下：

選舉區	姓名	性別	出生年月日	推薦之政黨	得票數
第 12 選舉區	郭蔡美英	女	42 年 2 月 15 日	民主進步黨	7,047

- 三、本案公告遞補之當選人，其任期至本屆市議員任期屆滿之日為止。

主任委員 **李迺勇** 公差

副主任委員 **陳朝建** 代行